

证券代码：300218

证券简称：安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8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安利股份	股票代码	3002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松霞	徐红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桃花工业园拓展区（繁华大道与创新大道交叉口）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桃花工业园拓展区（繁华大道与创新大道交叉口）	
电话	0551-65896888	0551-65896888	
电子信箱	anlimail@163.com	xuhong003@sina.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52,965,943.89	807,123,654.02	-3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049,880.02	18,107,213.27	-188.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0,553,766.55	7,684,852.33	-36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9,858,789.19	-31,086,635.68	-92.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40	0.0834	-188.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40	0.0834	-188.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	1.81%	-3.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85,256,816.20	2,047,857,914.78	-7.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12,217,961.31	1,052,140,526.11	-3.7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1,0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0%	47,520,000	0	质押	4,000,000
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57%	27,280,000	0		
劲达企业有限公司(REAL TACT ENTERPRISE LIMITED)	境外法人	11.41%	24,750,000	0		
香港敏丰贸易有限公司(S.&F. TRADING CO. (H.K.)LIMITED)	境外法人	9.99%	21,681,039	0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59%	5,628,223	0		
贺洁	境内自然人	1.79%	3,884,50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7%	3,400,200	0		
沈向红	境内自然人	1.07%	2,325,300	0		
北京燕赵汇金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汇金壹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1,263,800	0		
王忠营	境内自然人	0.49%	1,073,92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前四大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情况，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部分董监高人员及其他符合认购条件的公司员工，与控股股东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控股股东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4,520,000 股外，还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7,520,0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并在全球蔓延，各国实施严格的防控措施，企业复工复产时间普遍延后，全球产业链受到全面冲击，下游行业及消费市场不振，全球经济出现严重衰退；二季度以来，虽然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复苏态势持续向好，制造业稳步恢复，但同时也存在着疫情反弹、实体经济困难突出、市场需求不振、节能、安全和环保要求更加严格等不利因素，中国经济仍然面临多重困难和挑战。全国聚氨酯合成革行业经过十几年的激烈竞争和高速发展，在全球疫情的冲击下，行业内部进一步分化，中小企业经营困难、关停增多，行业集中度提高，行业整合进入深度调整期。

面对疫情全球蔓延带来的物流不畅，原辅材料供应受限、贸易受阻，市场需求不振等严峻困难与巨大挑战，公司锐意进取，积极调整经营策略，夯实企业管理，加强内部管理变革和创新，积极开发产品、开拓市场，客户结构和产品结构不断优化升级，品牌客户认证工作有序推进，为下半年业务复苏和未来发展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5296.59万元，同比下降31.49%，其中，实现主营产品聚氨酯合成革销售收入54375.07万元，同比下降31.22%；实现利润总额-1304.1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622.28万元，同比下降156.26%；因所得税时间性差异，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604.99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415.71万元，同比下降188.64%。报告期内，影响公司经营业绩主要因素有：

1、报告期内，全球聚氨酯合成革行业下游需求大幅下滑，公司主营革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31.22%。

2、报告期内，一季度，受国内疫情影响，公司复工复产时间延后，有效工作时间减少，上游原辅材料供应商生产受影响，公司生产及产品国内销售受到较大影响。一季度末，全球疫情爆发，国外多数国家均处于防疫状态，截止二季度末仍未完全开放，下游需求、出口运输、国际航班受阻，公司出口业务受到严重影响。

3、报告期内，因时间性差异形成所得税费用377.72万元。

4、报告期内，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收益570.7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5.61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安利新材料连续14年被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评为安徽省A级纳税信誉企业；公司入选合肥市知识产权局首批合肥市高价值专利培训计划项目名单；获评由肥西县信用办、肥西县经信局联合发布的“肥西县十佳诚信工业企业”；公司党委获评肥西县级“双强六好”非公企业党组织。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努力推进品牌客户合作，客户、市场双转型步伐加快，逐步迈向中高端。在全球疫情大面积爆发的冲击下，公司积极整合市场渠道和资源，一方面继续巩固和深挖与现有国内外品牌客户的合作深度和广度，以高效优质的产品，满足市场多元化和个性化需求，另一方面持续加大新兴市场、潜在客户开发与合作，增强公司产品市场内生增长动力。报告期内，公司荣获2019年度安踏“优秀实验室奖”，取得威富集团供应商资格，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不断增强科技创新能力，提高产品核心竞争力，促进企业发展转型升级，增强企业发展后劲。公司主持制定的1项国家标准《人造革合成革试验方法 拉伸负荷及断裂伸长率的测定》、参与制定的1项国家标准《人造革合成革试验方法耐揉搓性的测定》获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联合认定发布。公司自主研发成果“无色迁移休闲鞋用反绒皮聚氨酯合成革”被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授予“安徽省新产品”证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拥有有效专利权409项，其中发明专利权81项，实用新型专利权216项，外观设计专利权112项。公司检测实验室通过世界权威鞋类测试技术研究机构SATRA认证。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项目建设，“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综合升级项目”已基本完成约2.52万平方米厂房及配套设

施等建设，完成1条水性无溶剂生产线设备安装调试、完成环保、安全设施、职业健康设施验收，完成主体厂房消防和竣工验收及备案手续并进行试产运营，同时计划新增第2条水性无溶剂生产线，计划2020年10月份完成设备安装并投产。安利越南工厂于2019年3月开工建设，现处于厂房等基础设施建设之中，2条生产线及主要设备合同已签订，计划争取2020年下半年基本完成基建及部分生产线投产。目前，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安利越南工厂建设进展具有不确定性。

报告期内，公司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设，营造积极向上的工作氛围，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公司继续开展技工师队伍建设，鼓励员工通过学习提升自我，开展岗位技能竞赛，激励员工争先创优；优化营销人员销售考核指标，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积极推进以效定人，精干主体，分离辅助，分流提效，提高劳动生产率；持续开展全员岗位技能提升培训，组织各部门进行自主授课培训，邀请高校开展管理人员管理基础知识培训，努力打造学习型组织。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信息智能系统技术建设，积极推进MES制造信息执行系统实施开发及配套网络硬件方案分析，开展HR系统的升级更替、产成品编码和软件开发；对印章管控系统、BI商业智能分析系统、EDI电子数据交换系统、销售授信及清单B管控系统、供应商调查表等信息系统集成、改进，实现信息系统互联集成和协同运营，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倡导“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和谐统一”的效益理念，坚持生产与环境协调发展，积极采用水性无溶剂生产工艺，从源头上实现了“清洁生产，循环经济”；推进“煤改气”、中水回用等节能环保项目，减少能源消耗。2016年到2019年，公司GDP能耗累计下降25.48%，提前超额完成了合肥市制定的“十三五”下降18%的目标任务，助推企业高质量发展。2020年8月12日，合肥市节能量交易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正式开市，公司2018年度节约出的2.12万吨标煤节能量，被7家企业买入，累计获益近90万元，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双赢。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安徽省证监局的相关要求开展各项工作，加强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治理的各个方面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公司按照上述通知及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预收款项	26,075,710.38	-26,075,710.38	
合同负债		26,075,710.38	26,075,710.38
负债合计	26,075,710.38		26,075,710.38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